

广东省乐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乐昌市 2018 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总结

一、基本情况

乐昌市 2018 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数为 384 户。截至到 12 月，384 户已开工，384 户已全部竣工，开工率 100%，竣工率 100%。11 月开展验收工作，384 户已通过验收，发放 2018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 384 户，共 1460.8 万元。

二、主要做法

（一）做好核查，形成部门联动。

按照《韶关市 2018 年农村危房核查方案》，我局联合扶贫、民政、残联等部门对我市拟纳入 2018 年广东省农村危房改造名单的农户信息进行核查，切实帮助农户解决最基本安全住房的要求。在确定危房改造对象上，严格按照“农户自愿申请，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民主评议、初评公示，镇审核、审核公示，县级审批、审批公示，批准改造，签订协议”的评定程序进行。经评定核查，我市于 4 月底上报农村危房改造计划 384 户，7 月省下达我市 2018 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384 户，384 户纳入 2018 年农村危房改造计划。

（二）加强指导，完善资料收集。

指导各镇（街道）积极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工作。以定期不定

期对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工程质量、农房改造进度等情况作巡查及现场技术指导，确保了工程进度和质量，同时组织各镇（街道）认真及时收集农户相关档案资料，完善“一户一档”档案建立，同时完整、真实、准确、及时地将农户信息录入全国农村住房信息系统、全国扩大农村危房改造试点农户档案管理信息系统，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的信息管理。

（三）联合验收，确保危房改造质量

为做好验收工作，在各镇完成初步验收后，我局联合财政、扶贫、市委农办等部门开展农村危房改造验收工作，目前已验收384户，384户已验收通过，资金已经全部拨付到农户账号。